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sinch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4 年 12 月 3 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3-6677999

本署偵辦曾姓被告涉嫌殺人案件，因具相當社會矚目性，依 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8條第1項第1點，說明如下：

- 一、 於民國114年12月3日凌晨，發生在新竹縣竹北市科大一路某民宅之翁姓被告家庭暴力罪之殺人案件，本署對死者及其家屬深表遺憾。本署代理檢察長姜貴昌接獲通報後，高度重視，立即指示專組主任、承辦外勤檢察官及國民法官小組成員與警方成立專案小組共同偵辦。於今日由專責檢察官帶同法醫進行相驗並迅速啟動犯罪被害人保護關懷機制，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新竹分會亦同時提供被害人家屬法律支援與心理輔導。
- 二、 本案被告經檢察官訊問後，認涉犯家庭暴力防治法第2條第1項、刑法第271條第1項之家庭暴力殺人罪，罪嫌重大並認其涉犯重罪有逃亡之虞，向法院聲請羈押。
- 三、 本署將徹查真相，釐清事實，依法嚴懲暴力犯行，以維社會治

安與公共安全。